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晋科院师(2023)44号

关于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

专题学习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引导广大教师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师德集中学习教育方案的通知》（晋教师函〔2023〕45号）要求，现组织开展学校教师进行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时间

2023年7月6日至7月25日

二、学习对象

全体任课教师

三、学习内容及目标

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丰富多样的专题学习资源，供教师自主选学，主要内容如下。

（一）思想铸魂。深入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深学笃行中提高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本课程认定2学时。

(二) 固本强基。学习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资格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高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从业禁止制度、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等法律法规，提高教师法律意识和依法从教意识。本课程认定1学时。

(三) 以案促学。以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和查处的严重师德违规问题为反面教材，深入学习掌握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提升教师的规则意识，引导全体教师以案为鉴，做到警钟长鸣。本课程认定1学时。

(四) 师德引领。学习教师中的时代楷模、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优秀特岗教师等师德榜样和先进事迹，观看师德巡讲报告、精品影视作品，激励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本课程为拓展资源，只记录学习时长，不认定学时。

四、学习方式

采用线上培训方式。教师通过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 www.smartedu.cn 进入“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选择高等教育学习入口进行报名学习。

五、考核与评价方式

“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共为教师认定4学时。其中“思想铸魂”认定2学时，“固本强基”和“以案促学”各认定1学时。必须完整观看完所选视频，并完成视频结尾的测试题，方可获得该视频对应的认定学时。获得认定学时后，可继续学习，平台将继续记录学习时长。

六、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进一步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常态化推进师德培育涵养。学院院长和书记是本单位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要有针对性地

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落实教师政治理论学习要求，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育德育人能力。

本次专题学习作为师德集中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扎实做好部署和组织学习工作，进一步深化认识，广泛动员，组织教师用好数字学习资源，强化师德养成。各教师务必完成认定4学时的学习任务，学习情况将纳入个人师德考核范围。

七、材料提交

请各部门撰写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工作总结报告，并将学习时长统计结果汇总，填写时长统计表（模板详见附件），于7月28日17:00前将总结和统计表发送至邮箱kjxyjsfzxx@163.com。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 18835167221

附件：“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时长统计表

教师发展中心

2023年7月6日